

监理工程师工程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常州市前黄镇二期 40 兆瓦鱼塘水面光伏电站项目

编号：008

致：苏文电能科技有限公司前黄项目部
江苏武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前黄项目部

事由：关于场区现场施工人员安全。

- 1、现场部分施工人员未佩戴安全帽。
- 2、现场材料进场卸货时，吊车周围未拉警戒线。
- 3、现场施工人员赶路时，车辆货舱座有大量施工人员。

针对上述情况，需施工方组织施工人员进行安全培训，提高施工人员的安全意识。

主送：苏文电能科技有限公司前黄项目部
江苏武进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前黄项目部
抄送：九洲裕光工程部

常州正衡电力工程监理有限公司

驻：前黄九洲新能源项目监理部

项目专监：焦奎杭

项目总监：李程军

日期：2018.1.30

注：本联系单一式四份、九洲新能源、正衡监理、苏文电能科技武进建工集团、各一份